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76 稅務局

分目：

綱領： (2) 收取稅款

管制人員： 稅務局局長

局長：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該綱領指標的退稅個案數目，當局可否告知本委員會：

- (a) 當局預算處理利得稅退稅個案的數目為何？所涉及行政開支為何？
- (b) 在上述個案中，涉及長江實業(集團)有限公司、新鴻基地產發展有限公司、信和置業有限公司、恆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、華懋集團、九龍倉集團有限公司、和記黃埔有限公司、恆隆集團有限公司、會德豐有限公司、與上述公司的子公司、附屬公司、控股公司有關的個案數目為何及利得稅退稅金額為何？

提問人： 陳偉業議員

答覆：

- (a) 稅務局預算 2011-12 及 2012-13 財政年度在綱領(2)「收取稅款」下處理的退稅個案分別為 500 000 宗和 420 000 宗，當中每財政年度約有 33 000 宗是利得稅的退稅個案。稅務局沒有就處理不同稅項的退稅個案攤分行政開支，所以未能提供有關資料。
- (b) 基於《稅務條例》的保密條款，稅務局不能提供個別個案的資料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朱鑫源

職銜：

稅務局局長

日期：

29.2.2012